

# 清洁生产审核公示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2025 年 8 月 18 日公布《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公布 2025 年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闽环保科财〔2025〕20 号），福建福泰植绒皮饰有限公司由于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和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水性聚氨酯树脂涂料、水性丙烯酸增稠剂及危险废物等）被列入名单之中。

福建福泰植绒皮饰有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向公众公示我司的基本情况（即：企业名称、法人代表、企业所在地址）及审核前（2024 年度）的生产情况（即：使用有毒有害原料的名称、数量、用途，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浓度和数量，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等）。请社会各界对我公司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情况进行监督。公示信息内容如下表：

企业名称	福建福泰植绒皮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李小莲		
所在地址	福鼎市龙安工业区城港路 1 号							
使用有毒有害原辅料情况								
名称	单位	2024 年消耗量	使用部位	具体用途				
水性丙烯酸胶黏剂	t	540	植绒革生产	PU 革生产				
水性聚氨酯涂料	t	48	植绒革生产					
增稠剂	t	1	植绒革生产					
染料水	t	8	植绒革生产					
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情况								
种类名称		2024 年 10 月监测数据排放浓度			2024 年排放总量			
		单位	排放标准	实际/折算排放浓度	单位	核定排放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	
废水污染物	生产废水		/	废水排入福鼎市龙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	/	
废气污染物	配料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100	2.57	/	/	
		颗粒物	mg/m <sup>3</sup>	120	<20			
	喷涂机废气排放口 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100	6.26			
		甲苯	mg/m <sup>3</sup>	15	<0.0015			
	喷涂机废气排放口 2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100	9.74			
		甲苯	mg/m <sup>3</sup>	15	<0.0015			
	植绒 1 号线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100	12.3			
植绒 2 号线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100	3.31				

	植绒 2 号线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100	5.28		
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							
	名称	类别编号	单位	2024 年	处置单位		
危险废物	废空桶	HW49 900-041-49	t	0.58	福建龙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沾染物	HW49 900-041-49	t	0.55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p>企业编制完成了《福建福泰植绒皮饰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FTHBYA-2025（第四版））并备案通过（备案号：350982-2025-023-L）</p> <p>本公司已在厂区内设置了一座容积为 270m<sup>3</sup> 的事故应急池，并配套建设雨水收集管网及雨污切换阀门。</p>							

各污染物的排放浓均都未超过（证字号 91350982567338168H001V）《国家污染物许可证》的排放限值。

企业名称：福建福泰植绒皮饰有限公司

地址：福鼎市龙安工业区域港路 1 号

联系人：黄小平

联系电话：0593-7202677

福建福泰植绒皮饰有限公司

2025.9.9